

# 114 年臺中市語文競賽初賽領隊暨抽籤會議議程

## (第六區-福科國中)

壹、時間：114 年 4 月 2 日(星期三) 上午 10 時

貳、地點：西屯區福科國中弘道樓 2 樓第一會議室

參、業務報告：

一、比賽時間：第 6 區初賽舉行日期為 114 年 5 月 4 日(星期日)。

二、比賽地點：西屯區福科國中

三、報到：

(一) 秩序冊：承辦學校於賽前將各區競賽手冊上傳本市語文競賽網，為響應環保不另印製紙本秩序冊(含賽程表)，請各參賽學校及個人逕行上網下載閱覽。

(二) 領隊：各校領隊教師或家長於本校弘道樓一樓教務處旁穿堂報到處簽到。

(三) 競賽員本人請依賽程表定報到時間逕至各競賽試場(教室外)報到，並於規定時間至準備教室完成入座，未於規定內完成報到或入座者視為棄權，不得入場。

(四) 學校開放競賽員進入校園最早時間為早上 7:30。

四、各組各語朗讀篇目、國語字音字形及作文規格為 A3 大小；國語字音字形右邊裝訂；作文右邊裝訂。

五、各組項抽題及準備時間：

	國小	國中	高中	教師
國語演說	競賽前 30 分鐘一號抽題			競賽前 32 分鐘一號抽題
閩南語演說 / 情境式演說				
客家語演說 / 情境式演說				
閩南語朗讀				
	競賽前 8 分鐘一號抽題			

客家語朗讀		
國語朗讀		競賽前 8 分鐘一號抽題

- 六、各組演說可攜帶任何參考文書及文具至準備席及預備席。題目條不得加註文字或符號；情境式演說抽題題目可加註文字或符號，上臺時可攜帶題目進行演說。
- 七、各組朗讀可自備文稿進入準備席，惟自備文稿不得攜至預備席，僅可帶字典辭典(詳見全國語文競賽臺中市賽實施計畫)及文具，抽題文稿可加註文字或符號。
- 八、請領隊將競賽員注意事項轉知競賽員及其指導老師。
- 九、承辦學校不提供公用文具，請自行攜帶筆辦理簽到作業。
- 十、比賽當日參賽者之車輛請停放於學校周邊的收費停車場，校內停車格數量有限，恕不開放參賽者停車。
- 十一、其餘未盡事宜將公布於臺中市語文競賽網與本校官網。

#### 肆、臨時動議

#### 伍、散會